前提：本章中标注“★”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，投标人不满足的，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。

## 一.采购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标的名称 | 数量 | 单位 | 所属行业 |
| 烧伤科专用轧皮机 | 1 | 套 | 工业 |

## ★二.商务要求

（一）交货期：合同签订生效后30日内。

（二）交货地点：成都大学附属医院（院区内）。

（三）付款方式：设备经安装、调试、培训且验收合格之日起2个月内，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0%（中标人应提供合法等额票据）。

（四）验收标准：

1.装机后性能验证和配置满足采购要求，采购人严格按照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〔2016〕205 号）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、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和国家、行业标准进行验收。

2.承诺所供货物出厂日期不得超过一年，验收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。

（五）质保期：整体质保≥5年。承诺中标后提供生产企业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承诺书原件。

## 三.技术参数要求

**烧伤科专用轧皮机**

★1. 基本要求：用于外科植皮手术，兼具轧制小皮块和网状皮制备功能。

2. 标配辊刀：2组。

▲3. 轧制小皮片刀具规格标配2组（可选规格：7\*7mm;3\*3mm；5\*5mm；10\*10mm；12\*12mm；20\*20mm）。

▲4. 制做网状皮刀具规格标配1组（可选规格：1:1；1:1.5；1:2；1:3；1:4；1:5；1:6）。

▲5. 最大处理皮片宽度大于等于127mm。

6. 最大处理皮片长度：无限制。

7. 最大处理皮片厚度：无限制。

8. 功能实现方式：更换刀具。

9. 机器操作方式：手动。

10. 消毒方式：高温高压方式或其他灭菌方式。

11. 机器材质：整体机身及刀具不生锈、不腐蚀，无需特殊保养。

▲12. 刀具工艺：非模辊刀具设计，可更换单片刀片。

13. 垫板配送5套。